

广东久量股份有限公司

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广东久量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久量股份

股票代码：300808.SZ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十堰中达汇享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通讯地址：湖北省十堰市郧阳区城关镇沿江大道 88 号 5 楼 507-1

权益变动性质：股份增加

签署日期：二〇二四年七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声明所述的词语或简称与本报告书“释义”部分所定义的词语或简称具有相同的含义。

一、本报告书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之规定编写。

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广东久量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广东久量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三、本次权益变动未触发要约收购义务。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
目 录	2
释 义	3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4
第二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及履行程序	10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12
第四节 资金来源	17
第五节 后续计划	18
第六节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	20
第七节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23
第八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24
第九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财务资料	25
第十节 其他重大事项	30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31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32

释 义

除非特别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如有如下特定含义：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广东久量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中达汇享、受让方	指	十堰中达汇享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上市公司、久量股份	指	广东久量股份有限公司
湖北扬达	指	湖北扬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义务人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十堰城运	指	十堰城市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义务人有限合伙人、主要出资人及间接控制方
十堰市国资委	指	十堰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中达汇享协议受让卓奕凯、卓奕浩所持上市公司合计2,435.5805万股股份（占总股本的15.22%）
《股份转让协议》	指	2024年5月9日，中达汇享与卓楚光、郭少燕、卓奕凯、卓奕浩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
《表决权放弃协议》	指	2024年5月9日，卓楚光、郭少燕及其一致行动人卓奕凯、卓奕浩分别与中达汇享签署的《表决权放弃协议》
《第二次股份转让协议》	指	2024年7月5日，中达汇享与卓奕凯、卓奕浩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
融信量	指	珠海市横琴融信量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章程》	指	《广东久量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注：本报告中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各分项数值之和与总数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中达汇享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十堰中达汇享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湖北省十堰市郧阳区城关镇沿江大道88号5楼507-1
执行事务合伙人	湖北扬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出资额	86,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321MADKB9M03Y
成立日期	2024-05-07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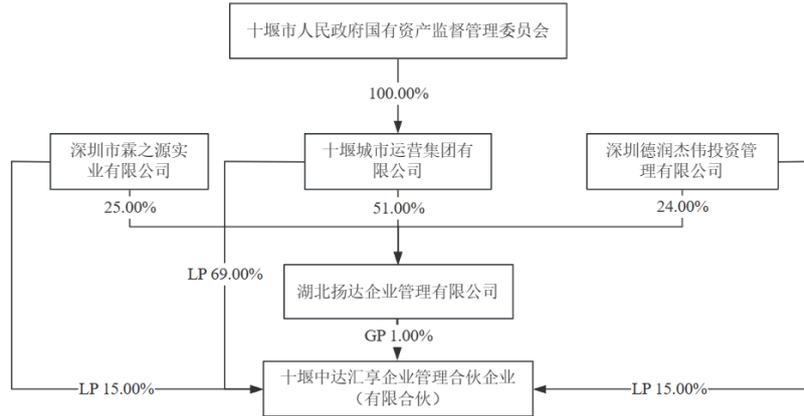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产权控制关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产权控制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合伙人类别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普通合伙人	湖北扬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860.00	1.00%
有限合伙人	十堰城市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59,340.00	69.00%
有限合伙人	深圳德润杰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900.00	15.00%
有限合伙人	深圳市霖之源实业有限公司	12,900.00	15.00%
	合计	86,000.00	100.00%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产权控制关系结构如下：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主要出资人及间接控制方、实际控制人

1、执行事务合伙人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湖北扬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湖北扬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注册地址	湖北省十堰市郧阳区城关镇沿江大道88号5楼507
法定代表人	周启超
注册资本	1,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321MADHGW4E0E
成立日期	2024-04-29
经营期限	2024-04-29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供应链管理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2、主要出资人及间接控制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主要出资人及间接控制方为十堰城市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十堰城市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地址	湖北省十堰市高新区十堰大道45号
法定代表人	贾毅

注册资本	300,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304MA48B1N437
成立日期	2016-07-27
经营期限	2016-07-27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自来水生产与供应；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城市公共交通；矿产资源（非煤矿山）开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融资咨询服务；市政设施管理；城市绿化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对外承包工程；工程管理服务；防洪除涝设施管理；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水污染治理；水污染防治服务；热力生产和供应；规划设计管理；公共事业管理服务；城乡市容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企业管理；园区管理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水资源管理；城市公园管理；森林公园管理；土地整治服务；土地使用权租赁；招投标代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停车场服务；与农业生产经营有关的技术、信息、设施建设运营等服务；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智能农业管理；乡镇经济管理服务；节能管理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3、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实际控制人为十堰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执行事务合伙人、主要出资人及间接控制方控制的核心企业和核心业务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中达汇享除拥有久量股份控制权外，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中达汇享外，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湖北扬达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中达汇享和久量股份外，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主要出资人及间接控制方十堰城运控制的核心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经营范围
1	十堰聚鑫国有资本投资运营	湖北省 十堰市	200,000.00	98.50	国有资本的投资、运营、管理、城市开发和运营（含智慧城市、物联网、道路施工、路网、地下管廊、停车场、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经营范围
	集团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水利建设、城市特许经营)、房地产开发与销售、房地产信息与咨询、旧城区、棚户区改造投资与建设、城中村改造、保障性住房投资与建设、产业园区开发和运营(含标准厂房建设、双创孵化)、土地整理和经营、园林绿化设计和施工、环保项目开发和运营(含生态修复、水源保护、河道治理、循环利用)、清洁能源开发和运营、文旅项目开发和经营、农林项目开发和经营、养老项目开发和运营、特色小镇开发和运营、扶贫项目开发、矿产开发和经营、房屋租赁、物业管理(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2	湖北惠文数字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湖北省十堰市	10,000.00	100.00	一般项目:创业空间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人工智能双创服务平台;互联网安全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5G通信技术服务;区块链技术相关软件和服务;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网络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电竞应用系统开发;电竞信息科技;科技中介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停车场服务;集中式快速充电站;充电桩销售;软件销售;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数字技术服务;智能水务系统开发;软件外包服务;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人工智能公共数据平台;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信息安全设备制造;云计算设备销售;信息安全设备销售;人工智能硬件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物业管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3	湖北扬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湖北省十堰市	1,000.00	51.00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供应链管理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4	湖北兴鄂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湖北省十堰市	100.00	100.00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供应链管理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主要业务及简要财务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成立于 2024 年 5 月 7 日,成立时间较短,尚未开展经营业务,暂无相关财务资料。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成立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成立时间较短,尚未开展经营业务,暂无相关财务资料。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主要出资人及间接控制方为十堰城运，其最近三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3/31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资产总额	11,405,419.37	11,147,200.32	10,384,091.61	9,081,503.32
负债总额	4,194,376.18	3,950,445.24	3,097,814.09	2,459,297.59
所有者权益总额	7,211,043.20	7,196,755.08	7,286,277.51	6,622,205.74
资产负债率	36.78%	35.44%	29.83%	27.08%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1-12月	2022年1-12月	2021年1-12月
营业收入	173,888.53	855,225.61	743,226.33	462,800.28
营业成本	154,617.45	732,496.41	631,332.87	376,808.27
利润总额	18,282.35	80,607.50	81,217.64	75,854.44
净利润	14,356.26	59,097.87	61,008.21	58,768.98
净资产收益率	0.20%	0.82%	0.84%	0.89%

注：2024年1-3月为未经审计数据；2022-2023年为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数据（[2024]京会兴审字第00260100号、[2023]京会兴审字第16000132号）；2021年为模拟合并报表数据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违法违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自设立至今未受过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或涉嫌有重大违法行为，亦不存在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不存在与证券市场相关的重大不良诚信记录。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人员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人员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1	王永吉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男	中国	湖北省	否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述人员最近五年未受过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亦不存在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不存在未按

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不存在与证券市场相关的重大不良诚信记录。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执行事务合伙人、主要出资人及间接控制方、实际控制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久量股份 11.42%股份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执行事务合伙人、主要出资人及间接控制方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七、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执行事务合伙人、主要出资人及间接控制方、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执行事务合伙人、主要出资人及间接控制方、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持股 5%以上的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保险公司等其他金融机构的情况。

第二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及履行程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主要系根据《股份转让协议》《第二次股份转让协议》之条款，各方履行相应的条款进行第二次股权交易。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或者处置其已拥有权益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在未来 12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暂无处置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已披露的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拟协议受让上市公司股份外，在未来 12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暂无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的明确计划。

若未来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上市公司的权益发生变动，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执行相关批准程序和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次权益变动完成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本次权益变动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

三、本次权益变动已履行的授权或决策程序

1、2024 年 4 月 27 日，十堰城市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城运集团组建合资公司收购上市公司的议案》。

2、2024 年 4 月 30 日，湖北扬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并受让上市公司股份的议案》。

3、2024 年 5 月 7 日，十堰市郧阳区政府召开区政府第 31 次常务会议，原则同意十堰城市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德润杰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霖之源实业有限公司三家共同出资成立国资控股的合资公司，依法依规对标的公司实施并购，实现控股上市公司，在履行法律规定的程序后执行。

4、2024年5月8日，中达汇享召开合伙人会议，审议同意中达汇享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分批次受让卓楚光、郭少燕、卓奕凯、卓奕浩合计持有的广东久量股份有限公司 26.64%的股份，并通过协议安排和董事会改选等措施取得该上市公司实际控制权。

5、2024年5月17日，十堰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同意十堰市城市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通过十堰中达汇享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受让上市公司广东久量股份有限公司 26.64%的股份，并取得该上市公司控股权。

四、本次权益变动尚需履行的授权或决策程序

本次权益变动尚需深交所合规性审核，是否能通过相关部门审核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提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情况

2024年5月9日，中达汇享与卓楚光、郭少燕及其一致行动人卓奕凯、卓奕浩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中达汇享拟受让卓楚光与郭少燕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826.6853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42%（以下简称“第一次股份转让”）。

2024年5月9日，卓楚光、郭少燕及其一致行动人卓奕凯、卓奕浩分别与中达汇享签署了《表决权放弃协议》，卓楚光、郭少燕及其一致行动人卓奕凯、卓奕浩承诺自第一次股份转让交割之日起，分别放弃其持有的全部剩余 3,690.4625 万股股份（约占总股本的 23.07%）、全部剩余 1,789.5938 万股限售股份（约占总股本的 11.18%）、全部 1,217.7903 万股限售股份（约占总股本的 7.61%）、全部 1,217.7902 万股限售股份（约占总股本的 7.61%）表决权。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 1,826.6853 万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11.42%，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持有上市公司 4,262.2658 万股股份，约占总股本的 26.64%，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仍为中达汇享，实际控制人仍为十堰市国资委。

二、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协议受让卓奕凯、卓奕浩所持上市公司合计 2,435.5805 万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15.22%）。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相关方持股比例、表决权比例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 例	表决权数量 (股)	表决权 比例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 例	表决权数 量(股)	表决权比 例
卓楚光	36,904,625	23.07%	0	0%	36,904,625	23.07%	0	0%

郭少燕	17,895,938	11.18%	0	0%	17,895,938	11.18%	0	0%
融信量	3,416,000	2.14%	3,416,000	2.14%	3,416,000	2.14%	3,416,000	2.14%
卓奕凯	12,177,903	7.61%	0	0%	0	0%	0	0%
卓奕浩	12,177,902	7.61%	0	0%	0	0%	0	0%
出让方合计	82,572,368	51.61%	3,416,000	2.14%	58,216,563	36.39%	3,416,000	2.14%
中达汇享	18,266,853	11.42%	18,266,853	11.42%	42,622,658	26.64%	42,622,658	26.64%
受让方合计	18,266,853	11.42%	18,266,853	11.42%	42,622,658	26.64%	42,622,658	26.64%

注1：表中数据具体以实际办理股份转让过户手续后为准

注2：上表中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注3：珠海市横琴融信量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卓楚光、郭少燕一致行动人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将直接持有上市公司 42,622,658 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26.64%）及对应的表决权，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仍为中达汇享，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十堰市国资委。

三、《第二次股份转让协议》

2024年7月5日，中达汇享与卓奕凯、卓奕浩签署了《第二次股份转让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甲方（出让方）：

甲方一：卓奕凯

甲方二：卓奕浩

（本协议中提及之甲方一、甲方二单独称为协议的“一方”，合称为本协议的“甲方”）

乙方（受让方）：十堰中达汇享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321MADKB9M03Y

住址：湖北省十堰市郧阳区城关镇沿江大道 88 号 5 楼 507-1

（一）标的股份转让价格

甲乙双方一致同意，标的股份的转让价格按照 20 元/股确定，不因二级市场价格波动而调整。甲方一同意将其所持 1,217.7903 万股按照 20 元/股转让给乙方，转让价款为 1,217.7903 万股 \times 20 元/股=24,355.806 万元（大写人民币贰亿肆仟叁佰伍拾伍万捌仟零陆拾元整）；甲方二同意将其所持 1,217.7902 万股按照 20 元/股转让给乙方，转让价款为 1,217.7902 万股 \times 20 元/股=24,355.804 万元（大写人民币贰亿肆仟叁佰伍拾伍万捌仟零肆拾元整）；标的股份合计转让价款为 48,711.61 万元（大写人民币肆亿捌仟柒佰壹拾壹万陆仟壹佰元整）（以下简称“转让总价”）；乙方应按照本协议第二条项下约定向甲方一和甲方二支付转让总价。

（二）标的股份转让和股份价款支付

2.1 在原协议约定的第一期标的股份完成交易过户并取得过户凭证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乙方应按照本协议标的股份转让总价的 40% 向甲方一和甲方二合计支付 19,484.644 万元（大写人民币壹亿玖仟肆佰捌拾肆万陆仟肆佰肆拾元整）（该金额包括乙方根据原协议应向甲方支付的 10,000 万元保证金），甲方一和甲方二内部按其转股比例分配前述款项。

2.2 在甲方一、甲方二出具《股东个人所得税纳税承诺函》、且深交所出具同意本协议标的股份转让确认文件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乙方应按照本协议标的股份转让总价的 40% 向甲方一、甲方二合计支付 19,484.644 万元（大写人民币壹亿玖仟肆佰捌拾肆万陆仟肆佰肆拾元整），甲方一和甲方二内部按其转股比例分配前述款项。

2.3 在标的股份完成交易过户并取得过户凭证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乙方应按照本协议标的股份转让总价的 20% 向甲方一、甲方二支付尾款 9,742.322 万元（大写人民币玖仟柒佰肆拾贰万叁仟贰佰贰拾元整），甲方一和甲方二内部按其转股比例分配前述款项。

2.4 甲方一、甲方二及乙方，应于甲方收齐本协议标的股份转让总价的 40% 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分别备齐己方所需提供的全部有效文件，并由甲方负责向

深交所提交标的股份协议转让确认申请。如因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监管政策等非因本协议各方的原因无法按期向深交所提交申请材料的，提交申请材料的期限相应顺延。

（三）违约责任

本协议签署后，除不可抗力因素外，就本协议标的股份转让事宜，任何一方违反原协议及本协议约定，经对方书面催告后，该违约方在收到书面催告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仍未改正的，守约方可选择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协议或者解除本协议，并要求违约方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以如下孰高者为准：（1）按照本协议约定的标的股份转让总价的 30% 支付；（2）按照违约事实发生当日上市公司股票收盘价计算的标的股份总价值的 30% 支付。

（四）协议的生效、变更与解除

4.1 本协议自甲方签字，乙方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成立并生效，协议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2 如本协议约定与原协议约定存在不一致的，以本协议为准；本协议未约定内容，以原协议约定为准。

4.3 本协议的任何变更、修改或补充，须经协议各方签署书面协议，该等书面协议应作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五）其他

5.1 甲乙双方确认，自本协议标的股份过户登记手续办理完毕之日起，甲方一、甲方二与乙方签署的《表决权放弃协议》自动终止。

5.2 凡因本协议所发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甲乙双方应争取以友好协商方式迅速解决。若协商未能解决时，任何一方均可向其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5.3 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因本协议项下的各种税费，由甲乙双方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性规定各自承担和缴纳，相互之间不存在任何代付、代扣以及代缴义务。

四、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的股份是否存在被限制转让的情况及其他特殊安排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次权益变动完成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本次权益变动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上述减持承诺事项外，本次权益变动中所涉及的股份不存在其他限售、质押、冻结等被限制转让的情况或其他特殊安排。

第四节 资金来源

一、本次权益变动资金总额

根据《第二次股份转让协议》的约定，信息披露义务人拟以 20 元/股的价格受让卓奕凯、卓奕浩所持上市公司合计 2,435.5805 万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15.22%），转让价款合计为 48,711.61 万元。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资金来源

信息披露义务人出具了《关于本次权益变动资金来源的说明与承诺》，具体内容如下：

“本次权益变动的资金来源均为本公司合法的自有资金；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来源于上市公司及其关联方的情形，不存在通过与上市公司进行资产置换或者其他交易获取资金的情形，不存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通过其利益相关方向本公司提供财务资助、补偿、承诺收益或其他协议安排的情形，亦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来自于利用本次收购所得的股份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质押取得融资的情形。”

第五节 后续计划

一、未来 12 个月内是否改变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或者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作出重大调整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暂无未来 12 个月内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作出重大改变或调整的计划。如果未来根据上市公司实际情况需要进行前述安排，届时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法律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二、未来 12 个月内是否拟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暂无在未来 12 个月内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明确计划，或上市公司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明确重组计划。

如果未来根据上市公司实际情况需要进行前述安排，届时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法律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上市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调整计划

根据《股份转让协议》《第二次股份转让协议》及上市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3 日披露的《广东久量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信息披露义务人将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或监管规则的情况下，在未来 12 个月内会根据《股份转让协议》相关条款约定，对上市公司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进行改组。

除上述已约定的情形外，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暂无其他调整上市公司董监高的计划，如后续根据上市公司实际情况需要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相应调整，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上市公司届时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的法律程序以及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上市公司《公司章程》修改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暂无在未来对上市公司章程条款修改的计划。如果未来根据上市公司实际情况需要进行前述安排，届时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法律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五、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计划修改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暂无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计划作重大变动的计划。如果未来根据上市公司实际情况需要进行前述安排，届时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法律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六、是否对上市公司分红政策进行重大调整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暂无对上市公司现有分红政策进行重大调整的计划。如果未来根据上市公司实际情况需要进行前述安排，届时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法律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七、其他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机构产生重大影响的调整计划。如果未来根据上市公司实际情况需要进行前述安排，届时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法律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第六节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

一、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权利并履行相应股东义务，上市公司仍将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具有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具有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均保持独立。

为保持本次权益变动后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信息披露义务人已出具《关于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具体承诺如下：

“1、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不因本次权益变动而发生变化。上市公司将通过完善各项规章制度等措施进一步规范法人治理结构，增强自身的独立性，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本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股东的权利并履行相应的义务，保障上市公司独立经营、自主决策。

2、本次权益变动不影响上市公司的人员独立、资产完整、机构独立、业务独立及财务独立等方面的独立性。

3、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上市公司仍然具备独立经营能力，拥有独立法人地位，继续保持管理机构、资产、人员、生产经营、财务等独立或完整。

4、若本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一切损失将由本公司承担。本承诺在本公司控制上市公司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二、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的影响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不存在从事与上市公司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形。

本次权益变动后，为避免后续可能产生的同业竞争，信息披露义务人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承诺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出具日，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并保证将来也不会从事或促使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上市公司或其所控制的企业构成直接或间接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如上市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业务范围，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上市公司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可能与上市公司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的，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按照如下方式退出与上市公司的竞争：

（1）停止与上市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2）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上市公司来经营；（3）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3、如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任何可能与上市公司的经营运作构成竞争的活动，则立即将上述商业机会通知上市公司，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上市公司作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的，则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上市公司。

4、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

5、本承诺在本公司控制上市公司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三、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关联交易。

本次权益变动后，为减少和规范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关联方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信息披露义务人出具了《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具体承诺如下：

“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尽可能避免和减少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关联交易；就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将来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的规定等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公司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

的其他企业将不通过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本次交易前，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主体与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控制的其他主体之间不存在关联交易。

本公司保证严格履行本承诺函中的各项承诺，如因违反该等承诺并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本承诺在本公司控制上市公司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第七节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一、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的交易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24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及其主要人员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不存在发生合计金额高于 3,000 万元或者高于上市公司最近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净资产 5% 以上的交易。

二、与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交易

2024 年 5 月 9 日，中达汇享与卓楚光及其一致行动人郭少燕、卓奕凯和卓奕浩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信息披露义务人以 20 元/股的价格受让卓楚光、郭少燕所持久量股份合计 18,266,853.00 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11.42%），转让价款合计为 36,533.7060 万元。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卓楚光系上市公司现任董事长、总经理，郭少燕系上市公司现任董事。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24 个月，除上述股份转让事项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及其主要人员不存在与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合计金额超过人民币 5 万元以上交易的情形。

三、对拟更换的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补偿或类似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24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及其主要人员不存在对拟更换的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补偿或者其他任何类似安排。

四、对上市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合同、默契或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24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及其主要人员不存在对上市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其他正在签署或者谈判的合同、默契或者安排。

第八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根据信息披露义务人出具的自查报告,在本次权益变动事实发生之日前 6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主要人员以及上述人员的直系亲属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根据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主要人员及其执行事务合伙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出具的自查报告,在本次权益变动事实发生之日前 6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主要人员及其执行事务合伙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上述人员的直系亲属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查询结果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上述相关人员的自查结果不符,则以查询结果为准,并及时公告。

第九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财务资料

信息披露义务人于 2024 年 5 月 7 日成立，成立时间较短，尚未开展经营业务，暂无相关财务资料。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成立，成立时间较短，尚未开展经营业务，暂无相关财务资料。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主要出资人及间接控制方为十堰城市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其最近三年及一期经审计合并财务报表如下：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03.31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45,759.14	244,049.57	77,446.72	105,177.36
应收票据	2,980.79	1,710.35	690.15	127.69
应收账款	222,161.97	186,745.50	102,598.48	46,454.15
应收款项融资	354.15	354.15	836.69	1,913.52
预付款项	118,464.46	90,489.86	109,412.51	22,528.93
其他应收款	389,368.50	405,555.93	438,329.90	130,641.07
存货	5,990,165.10	5,911,696.50	5,574,141.76	5,290,704.69
合同资产	77,510.06	78,053.59	70,140.44	23,254.42
其他流动资产	44,695.27	40,914.92	30,293.25	27,244.42
流动资产合计	7,191,459.42	6,959,570.37	6,403,889.90	5,648,046.2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	4,700.00
其他债权投资	-	-	332.91	326.94
长期股权投资	67,342.63	67,370.89	61,672.71	58,919.5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020.00	6,020.00	6,021.00	32,209.2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1,378.06	33,078.06	27,209.20	-
投资性房地产	45,754.39	45,848.94	42,239.06	42,931.64
固定资产	151,832.05	152,095.77	94,131.15	75,316.96
在建工程	257,627.11	240,127.53	107,562.41	89,082.78

项目	2024.03.31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生产性生物资产	5,597.11	5,572.92	5,529.92	5,502.14
无形资产	3,402,438.69	3,402,539.44	3,377,933.01	2,916,757.85
商誉	1,133.40	1,133.40	1,130.86	907.93
长期待摊费用	3,868.40	3,449.01	1,958.23	1,564.61
递延所得税资产	7,444.38	7,012.70	4,901.76	2,576.3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3,523.73	223,381.29	249,579.48	202,661.12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13,959.95	4,187,629.95	3,980,201.71	3,433,457.08
资产总计	11,405,419.37	11,147,200.32	10,384,091.61	9,081,503.3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72,394.12	149,676.65	50,437.00	38,870.00
应付票据	151,118.00	62,638.00	37,550.00	-
应付账款	275,056.37	301,441.57	172,996.20	117,398.45
预收款项	5,144.97	657.00	96.64	19.03
合同负债	143,451.55	169,605.73	264,701.90	209,352.90
应付职工薪酬	1,745.45	2,501.01	2,534.50	1,295.63
应交税费	54,931.74	58,309.51	55,868.42	33,076.09
其他应付款	252,516.68	155,556.32	320,638.20	229,715.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83,210.15	388,073.08	342,062.49	219,989.55
其他流动负债	3,837.47	4,428.36	58,656.19	127,032.85
流动负债合计	1,543,406.50	1,292,887.23	1,305,541.53	976,749.6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90,150.80	1,047,430.70	824,208.51	774,599.81
应付债券	1,360,517.57	1,423,537.61	736,643.14	488,260.48
长期应付款	199,289.31	185,577.70	230,199.19	218,711.64
递延收益	972.00	972.00	1,073.18	972.44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5.10	3.61
其他非流动负债	40.00	40.00	143.44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50,969.68	2,657,558.01	1,792,272.57	1,482,547.98
负债合计	4,194,376.18	3,950,445.24	3,097,814.09	2,459,297.59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资本公积	6,606,894.04	6,607,133.19	6,752,994.20	6,155,707.28

项目	2024.03.31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其他综合收益	203.58	203.58	203.58	-
专项储备	2,756.75	2,587.40	791.49	629.89
盈余公积	2,100.64	2,100.64	1,305.02	624.86
一般风险准备	45.00	45.00	-	-
未分配利润	245,087.59	231,388.39	185,536.60	134,398.6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157,087.59	7,143,458.19	7,240,830.90	6,591,360.69
少数股东权益	53,955.61	53,296.89	45,446.61	30,845.05
所有者权益合计	7,211,043.20	7,196,755.08	7,286,277.51	6,622,205.7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405,419.37	11,147,200.32	10,384,091.61	9,081,503.32

二、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73,888.53	855,225.61	743,226.33	462,800.28
其中：营业收入	173,888.53	855,225.61	743,226.33	462,800.28
二、营业总成本	170,530.16	795,805.12	676,409.03	410,688.13
其中：营业成本	154,617.45	732,496.41	631,332.87	376,808.27
税金及附加	1,777.99	6,701.46	6,896.39	3,955.85
销售费用	770.77	4,106.07	3,002.03	3,043.79
管理费用	6,505.23	31,503.80	24,893.63	21,953.58
研发费用	33.96	7,067.96	1,655.66	2,072.40
财务费用	6,824.76	13,929.41	8,628.45	2,854.24
其中：利息费用	7,686.15	15,641.20	9,793.21	3,927.06
利息收入	1,746.33	3,143.36	1,870.51	1,223.53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36.34	-253.42	-5.25	9.56
投资收益	-28.26	3,625.47	-407.64	1,409.7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8.26	3,221.72	-1,251.73	654.44
信用减值损失	-30.08	-5,683.59	-2,710.97	364.39
资产减值损失	-	-	-13.90	-
资产处置收益	-	-0.38	-1.64	-257.85
其他收益	15,783.29	24,282.67	20,256.45	17,748.01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三、营业利润	19,083.32	81,644.67	83,939.60	71,376.48
加：营业外收入	74.10	390.87	351.16	4,626.18
减：营业外支出	875.07	1,428.04	3,073.13	148.22
四、利润总额	18,282.35	80,607.50	81,217.64	75,854.44
减：所得税费用	3,926.09	21,509.63	20,209.42	17,085.46
五、净利润	14,356.26	59,097.87	61,008.21	58,768.9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699.20	53,754.08	58,864.61	58,438.71
少数股东损益	657.06	5,343.79	2,143.61	330.27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203.58	-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03.58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356.26	59,097.87	61,211.79	58,768.9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699.20	53,754.08	59,068.18	58,438.7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57.06	5,343.79	2,143.61	330.27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5,844.67	942,700.77	701,191.94	558,060.79
收到的税费返还	-	3.00	3,393.84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853.05	100,589.42	77,721.68	60,369.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6,697.72	1,043,293.19	782,307.45	618,429.8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6,025.74	836,108.89	596,826.97	492,998.8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115.23	23,015.14	29,463.42	16,416.4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466.52	62,062.90	23,193.14	24,393.1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87.45	31,743.60	19,278.84	14,738.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4,694.94	952,930.53	668,762.38	548,546.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02.78	90,362.66	113,545.08	69,883.4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0.15	11,156.0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661.85	1,093.37	439.50

项目	2024年1-3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0.35	0.0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68.92	6,514.17	18,422.03	20,852.4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68.92	7,176.02	19,515.91	32,448.0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964.23	399,299.00	395,310.54	600,348.14
投资支付的现金	-	29,567.86	19,024.59	20,022.9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5,494.1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964.23	428,866.86	414,335.13	625,865.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95.31	-421,690.84	-394,819.22	-593,417.1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9,417.71	100,169.44	123,133.1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12,147.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10,759.02	1,406,953.54	793,498.24	664,531.7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6,102.94	105,836.84	181,876.87	211,272.9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6,861.96	1,522,208.10	1,075,544.55	998,937.7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1,720.59	405,336.52	490,982.54	162,294.7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774.85	94,311.12	121,634.83	103,358.4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2,354.42	553,258.52	224,291.98	182,210.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3,849.86	1,052,906.16	836,909.36	447,863.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012.10	469,301.93	238,635.19	551,074.2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2,319.57	137,973.76	-42,638.95	27,540.4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8,691.50	60,717.75	103,356.70	75,816.2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1,011.07	198,691.50	60,717.75	103,356.70

注：2024年1-3月为未经审计数据；2022-2023年为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数据（[2024]京会兴审字第00260100号、[2023]京会兴审字第16000132号）；2021年为模拟合并报表数据

第十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收购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情形，能够按照《收购管理办法》第五十条的规定提供相关文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认为，本报告书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有关信息进行如实披露，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不存在为避免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也不存在中国证监会或者深交所依法要求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目录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
- 2、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人员名单及身份证明
- 3、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本次权益变动的内部决议文件
- 4、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第二次股份转让协议》
- 5、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资金来源的声明与承诺
- 6、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情形及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五十条规定的说明
- 7、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上市公司在报告日前 24 个月内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重要交易情况的说明
- 8、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主要人员以及上述人员的直系亲属在事实发生之日起前 6 个月内持有或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自查报告
- 9、信息披露义务人所聘请的专业机构及相关人员在事实发生之日起前 6 个月内持有或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自查报告
- 10、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本次权益变动所做出的相关承诺
- 1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未发生变化的说明
- 12、信息披露义务人间接控制方三年一期财务报表
- 13、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执行事务合伙人控制的核心企业和核心业务的说明
- 14、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报告书和上述备查文件置于上市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供投资者查阅。

投资者也可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查阅本报告书全文。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公司（以及本公司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的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十堰中达汇享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_____（签字）

2024年7月9日

(本页无正文, 为《广东久量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十堰中达汇享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_____ (签字)

2024年7月9日

附表：

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广东久量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 广州民营科技园科园路12号
股票简称	久量股份	股票代码	300808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十堰中达汇享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湖北省十堰市郧阳区 城关镇沿江大道88号 5楼507-1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减少□ 不变□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对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持股5%以上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拥有境内、外两个以上上市公司的控制权	是□ 否√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协议转让√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间接方式转让□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执行法院裁定□ 继承□ 赠与□ 其他□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种类：普通股A股 持股数量：18,266,853股 持股比例：11.42%		
本次发生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数量及变动比例	信息披露义务人协议受让卓奕凯、卓奕浩所持上市公司合计2,435.5805万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15.22%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本次权益变动事项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过户登记手续之日 方式：协议受让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持续关联交易	是□ 否√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同业竞争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否√		
是否存在《收购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已提供《收购管理办法》第五十条要求的文件	是√ 否□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否□
是否披露后续计划	是√ 否□
是否聘请财务顾问	是√ 否□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及批准进展情况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声明放弃行使相关股份的表决权	是□ 否√

(本页无正文,为《广东久量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十堰中达汇享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_____ (签字)

2024年7月9日